

证券代码：874118

证券简称：华来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投证券

天津华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3月24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现场会议 √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3月1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刘毅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对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作出总结报告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独立董事编制了《2025 年度独立董事会述职报告》，对 2025 年度的独立董事工作内容进行了总结汇报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8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总经理编制了《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，对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情况做出总结报告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》、《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（试行）》等规定，公司编制了2025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，对公司在2025年的经营管理及财务情况进行了详细的报告。

公司2025年财务信息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，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《审计报告》大华审字[2026]0011003841号及《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》大华核字[2026]0011002702号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2025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6-002)、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6-003)、《2025年度审计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6-004)及《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6-013)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段咏、刘晓纯、李文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和2025年度经营业绩及财务情况，公司对2025年度财务工作以及财务收支情况进行总结，编制了公司《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段咏、刘晓纯、李文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现阶段的经营发展及未来经营预算情况，2025 年度公司不进行权益分派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 2025 年年度拟不进行权益分派的说明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0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段咏、刘晓纯、李文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追认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超额部分及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，根据公司 2025 年关联交易发生情况，公司追认了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超额的部分并制定了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追认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超额部分及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9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董事长刘毅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段咏、刘晓纯、李文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公司 2025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进行确认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5 年度期间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5 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6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董事长刘毅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段咏、刘晓纯、李文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，且与我公司合作良好，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1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段咏、刘晓纯、李文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，保障公司及子公司经营业务顺利开展，公司制定 2026 年度预计对外担保额度及方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预计担保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2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段咏、刘晓纯、李文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日常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公司暂时闲置资金使用效率，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，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及资金使用的情况下，拟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段咏、刘晓纯、李文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实际发展的需求，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人民币（或等值外币）的综合授信额度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

2026-015)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段咏、刘晓纯、李文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十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要求，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，公司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审计并出具了《天津华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》大华内字[2026]0011000072 号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5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4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段咏、刘晓纯、李文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十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会计估计变更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7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段咏、刘晓纯、李文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十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提议在 2026 年 4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。

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7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段咏、刘晓纯、李文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天津华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天津华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3 月 25 日